



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

项目名称：2026-2028年凌云县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

项目编号：BSZC2026-K3-270010-BSSZ

征集单位：凌云县财政局

采购代理机构：百色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

2026年04月

目 录

第一章	征集公告	3
第二章	采购需求	6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10
第四章	评审方法及评定标准	24
第五章	框架协议及采购合同	28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34

第一章 征集公告

一、征集人信息

1. 征集人名称：凌云县财政局
2. 征集人地址：凌云县泗城镇新秀社区西灵小区 206 号
3. 征集人联系人：甘丰连
4. 征集人联系方式：18377671468

二、采购项目信息

1. 项目名称：2026-2028 年凌云县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
2. 项目编号：BSZC2026-K3-270010-BSSZ
3. 适用采购人或者服务对象范围：凌云县预算单位
4. 征集方式：封闭式框架协议
5. 采购需求：

序号	采购需求	最高限制单价（费率）	预估采购数量
1	凌云县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工时）	82%	
2	凌云县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零配件）	82%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须提供行政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执业许可证或机动车维修经营备案表，并只能按批准的业务范围从事业务。

四、框架协议的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两年。

五、获取征集文件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1. 时间：2026 年 04 月 01 日至 2026 年 04 月 23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供应商自行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3. 方式：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进行报名并获取采购文件；未注册的供应商可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注册后再行报名。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需技术支持，请致电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服热线：95763。提示：征集公告附件内的征集文件仅供阅览使用；供应商只有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获取征集文件申请并下载了征集文

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征集文件（法律法规所指的供应商获取征集文件时间以供应商完成获取征集文件申请后下载征集文件的时间为准）。

六、响应文件的提交方式、提交截止时间和地点，开启方式、时间和地点

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6年04月2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响应文件提交方式和地点（网址）：投标人通过CA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网址：<https://www.gcy.zfcg.gxzf.gov.cn/>）网上招投标系统将电子响应文件加密后上传完成，实行在线投标响应。本项目不要求投标供应商到达开标现场，但供应商应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准时在线出席电子开评标会议，随时关注开评标进度，如在开评标过程中有电子询标，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回复。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3.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26年04月2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4. 响应文件开启地点：百色市园博园政务服务中心三楼开标室（具体详见大屏幕）。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八、其他事项

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 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均可以参与本次征集活动。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强制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
-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6）政府采购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

4. 公告发布媒体：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gxzf.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百色）（<http://ggzy.jgswj.gxzf.gov.cn/bsggzy>）。

5. 其他注意事项：

（1）本项目实行电子竞标，供应商应按照本项目征集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提交响应文件；

（2）供应商应及时熟悉掌握电子标系统操作指南；（见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卖场首页右上角—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

（3）供应商应及时完成CA申领和绑定；（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CA证书办理操作指南）

(4) 供应商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响应客户端软件制作响应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响应客户端软件请供应商自行前往下载并安装；（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响应项目管理系统--供应商客户端）

(5) 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CA 证书故障、操作不当等原因造成无法响应或响应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响应文件网上提交截止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标系统）自动提取所有响应文件，各供应商须在截标后 30 分钟内对上传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所有供应商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解密完成或解密时限结束后，本中心开启响应文件；供应商超过解密时限的，系统默认自动放弃。

(7) 其他注意事项：本项目为线上电子框架协议项目，有意向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应当提前做好参与全流程电子化的充分准备。

九、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征集人信息

名称：凌云县财政局

地址：凌云县泗城镇新秀社区西灵小区 206 号

项目联系人：甘丰连

联系电话：1837767146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百色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

地址：百色市园博园政务服务中心三楼

项目联系人：李树春

联系电话：0776-2827133

百色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

2026 年 03 月 31 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框架协议采购，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者主管预算单位对技术、服务等标准明确、统一，需要多次重复采购的货物和服务，通过公开征集程序，确定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并订立框架协议，采购人或者服务对象按照框架协议约定规则，在入围供应商范围内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并订立采购合同的采购方式。

根据《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110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22〕47号）的要求，为了提高采购效率，凌云县财政局对2026-2028年凌云县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进行征集，并按期在广西政府采购网公布成交结果。

2.标记“▲”项为“实质性响应条款”，供应商的承诺提供的服务必须满足或优于该项配置或要求，否则投标无效。

3.本项目采购人范围：凌云县预算单位。

4.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一、项目简介

1.2026-2028年凌云县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是指凌云县财政局根据有关法律法规，通过法定程序统一确定驻凌云县2026-2028年度预算单位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采购框架协议供应商及其所提供的服务项目质量保障、价格费率、服务承诺等内容，由采购人在服务有效期内按规定向框架协议供应商进行车辆维修框架协议采购的一种采购形式，由成交供应商在服务有效期内为采购人提供规定范围内的公务用车维修及保养服务。

2.第一阶段供应商入围数量：本项目不设置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按20%淘汰率（四舍五入向上取整）计算且至少淘汰一家供应商确定入围供应商。

3.供应商资格：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供应商须提供行政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执业许可证或机动车维修经营备案表，并只能按批准的业务范围从事业务。

4.适用范围：凌云县预算单位使用财政性资金进行公务用车维修和保养服务的。征集文件中规定的汽车一级、二级、三级维护，整车大修和总成大修，汽车小修和专项修理等。

二、服务需求一览表

服务需求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服务要求
1	2026-2028年凌云县车辆维修和保养服	<p>一、服务标准</p> <p>1.供应商应保证参加入围维修车辆获得优先服务的权力，并在不超过有关部门核定的工期内完成维修工作。</p> <p>2.供应商应设有全年每天24小时服务电话，在接到报修电话后半小时内予以</p>

<p>务框架协议采购</p>	<p>响应，并能提供上门维修。</p> <p>3.供应商应能为采购人提供全年全天 24 小时紧急救援服务（含节假日），配备有明显标志的抢修车；接到报修电话后，需在保障救援效率的合理时限内派人赶到救援现场，提供抛锚施救服务，确保满足采购人公务车应急使用需求。</p> <p>4.维修厂设有客户休息场所供客人休息，并配备相关的配套服务设施。</p> <p>5.应客户要求提供免费上门接送车服务，确保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维修项目，保障采购人用车需要。</p> <p>6.及时、真实地向采购人报送送修车辆的维修情况及各种数据。</p> <p>7.公务车辆维修时，重在修理，以节省财政资金；确需更换零配件时，必须经过采购人同意。入围供应商应当将原厂配件、副厂配件和修复配件分别标识，明码标价，供采购人选择。对于换下的配件、总成，应当交采购人自行处理。</p> <p>8.为完工出厂车辆提供免费清洁、吸尘服务。</p> <p>9.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可到非入围供应商处进行维修：①采购人新购置的车辆，在保修期内，可到汽车生产厂家指定的企业进行免费维护保养；②在凌云县外发生故障的车辆，无法到入围供应商维修的，可就地维修；③交通事故车辆维修的；④入围供应商出具书面证明无力维修或有其他特殊情况。</p> <p>二、报价响应要求</p> <p>1. 本项目按零配件价格费率和工时费率进行报价。</p> <p>公务用车维修和保养服务的结算方式：</p> <p>1. 本项目以工时费报价费率和零配件报价费率进行报价。工时费以供应商向其所在地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备案的维修工时单价标准为基准；零配件价格以市场实时单价报价为基准。</p> <p>实际结算价格=量化后的工时数×报备案的工时单价×竞标工时报价费率+零配件数量×零配件市场实时单价×竞标零配件报价费率。</p> <p>2. 付款方式：采购人有权与入围供应商在其公布的报价费率的基础上进行价格谈判，以获取更低的维修服务价格。</p> <p>3. 优惠后的价格应包含履行合同所有相关服务所需的服务费用及所有的税费。</p> <p>4. 本项目工时费上限控制费率 82%；零售配件上限控制费率为 82%，否则响应无效。</p> <p>三、技术保障</p> <p>1.建立健全机动车维修档案，通过计算机管理系统实行一车一户管理，妥善保管维修合同、维修项目、具体维修人员及质量检验人员、检验单、竣工出厂合格证（副本）及结算清单等资料，提供日常免费保养和技术咨询培训服务，确保车辆具有良好状况。</p> <p>2.建立定期售后回访制度，真实记录采购人的意见和建议。</p> <p>3.供应商应按照交通部门的要求，实行车辆竣工出厂质量保证期制度，竣工出</p>
----------------	--

		<p>厂合格证制度及从业人员的从业资格证制度。因维修质量造成车辆不能运行，维修企业必须承担无偿返修的责任。</p> <p>4.在双方商定的维修完成时间内，入围供应商应主动通知车辆送修采购人办理接车手续，并向车辆送修采购人出具机动车维修竣工出厂合格证和结算清单，结算清单必须含有维修项目、零配件名称、零配件品牌名称、零配件编号及型号、门市标价、结算价格、费率等指标，经车辆送修采购人和入围供应商双方签字盖章确认作为维修费用结算的凭据。</p> <p>5.公务车辆入围维修实行竣工出厂合格证制度，未签机动车维修竣工出厂合格证的机动车，不得交付使用，采购人可以拒绝交费或接车。</p> <p>6.公务车辆入围维修实行竣工出厂质量保证期制度，质量保证期不得低于《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令 2019 年第 20 号）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七条规定的要求。具体的质量保证期由供应商在征集文件的《公务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采购承诺书》中根据自身情况进行承诺。具体维修项目的质量保证期最低要求为：</p> <p>（一）总成修理质量保证期为 12 个月；（二）三级维护质量保证期为 12 个月；（三）二级维护质量保证期为 12 个月；（四）一级维护、小修及专项修理质量保证期为 12 个月。</p> <p>机动车维修质量保证期，从维修竣工出厂之日起计算。</p> <p>在入围供应商承诺的质量保证期内，因维修质量原因造成机动车无法正常使用，且承修方在 3 日内不能或者无法提供因非维修原因而造成机动车无法使用的相关证据的，承修方应当及时、优先、无偿返修，不得故意拖延或者无理拒绝。在质量保证期内，机动车因同一故障或维修项目经两次修理仍不能正常使用的，承修方应当负责联系其他公务车辆维修入围供应商，并承担相应修理费用。</p> <p>7.公务车辆入围维修实行零配件质量保证制度：</p> <p>（1）入围供应商所采用的零部件、配件、轮胎等材料必须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不得使用假冒伪劣产品或以次充好，以旧代新。</p> <p>（2）入围供应商应当建立采购配件登记制度，记录购买日期、供应商名称、地址、产品名称及规格型号等，并查验产品合格证等相关证明。</p> <p>四、服务人员组成</p> <p>供应商应指派专人负责框架协议政府采购项目联系人。针对采购人的送修车辆，优先安排有相关经验的服务人员为采购人提供维修服务。</p>
		<p>一、框架协议签订期：征集人自入围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和入围供应商签订框架协议。</p> <p>二、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名额的确定</p> <p>本项目采用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方式，本项目不设置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按</p>

2	商务条款	<p>20%淘汰率（四舍五入向上取整）计算且至少淘汰一家供应商确定入围供应商。</p> <p>三、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方式的确定</p> <p>采用直接选定。由采购人依据项目实际情况、供应商服务质量、价格及服务便利性、用户评价等因素，从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中直接选定。</p> <p>四、履约管理和违约处理</p> <p>1.为了保证公务车辆维修框架协议采购的质量与服务，入围供应商应接受征集人及财政监督管理部门的管理要求，征集人将定期或不定期对入围供应商维修服务进行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入围供应商应积极配合进行整改。入围供应商必须接受凌云县财政局的监督检查，接受对采购人投诉的调查和处理。</p> <p>2.入围供应商须在满足上述服务要求的前提下，在征集文件中自行提供其他服务承诺，并保证具有相应完善的服务能力。</p> <p>3.供应商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可根据其情节轻重由凌云县财政局暂停或取消其入围服务资格：</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无正当理由拒绝承接各预算单位车辆维修业务的； （2）擅自抬高收费价格或价格明显高于市场价的； （3）未按规定给予价格优惠的； （4）不按合同规定提供服务的； （5）虚假修车或虚报维修项目，或使用假冒伪劣零配件的； （6）因严重的质量问题、服务问题被采购人投诉的； （7）通过给回扣或变相给回扣的方式招揽生意的； （8）擅自转由其他关联企业维修的； （9）拒绝接受监督、检查，或不按要求报送统计报表等有关资料的； （10）不如实反映情况，提供虚假材料的； （11）入围有效期内，被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取消经营资格的； （12）其它违反法律、法规、协议及合同的行为。 <p>4.被取消入围资格的供应商，三年内不得参加凌云县预算单位公务车辆维修采购活动。</p> <p>五、其他要求</p> <p>1.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实行“三包”，即包退、包换、包修等服务，按国家有关在质保期内承担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的相关费用。</p> <p>2.采购人经市场多方面询价发现入围供应商在合同服务期内所提供的商品价格或服务价格普遍比市场询价高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进行整改，入围供应商累计达到三次或拒绝整改的，视为供应商违约，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p>
---	------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及要求
1	项目名称： 2026-2028年凌云县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 项目编号： BSZC2026-K3-270010-BSSZ
2	征集方式： 封闭式框架协议
3	供应商资格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须提供行政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执业许可证或机动车维修经营备案表，并只能按批准的业务范围从事业务。
4	报价及费用： 1.本项目投标应以费率报价；2 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本次框架协议采购有关的全部费用（征集文件有相关的规定除外）。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6	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
7	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8	现场踏勘： 无。
9	报价要求： 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 （1）服务和货物的价格； （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实施和完成工作所需的设备、劳务、运输、搬运、技术服务费、交通、维护、利润等费用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的费用。 3.供应商的报价应包含提供服务所需的配件费、工时费、技术服务费、交通、通讯、办公场地、管理费、税费、利润等费用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的费用。 4.合同期内，费率不再调整。采购人不再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其响应报价之外的任何费用。 5.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征集文件有相关

	的规定除外)
10	投标有效期: 自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u>60</u> 个自然日。
11	<p>投标前准备:</p> <p>1.本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招投标系统实行在线竞标响应(电子投标), 供应商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 并按照本征集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 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如有问题可拨打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p> <p>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 供应商应在参加项目竞标前, 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信息注册及身份认证, 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 确保在电子竞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 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12	响应文件形式: 供应商应准备电子响应文件, 电子响应文件是指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
13	<p>响应文件的上传和提交:</p> <p>1.本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招投标系统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 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提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招投标系统, 否则投标无效。</p> <p>2.“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提交后, 供应商可自行打印响应文件接收回执。</p>
14	<p>备份响应文件:</p> <p>1.备份响应文件是指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提交成功后同时生成的备份响应文件, 在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解密过程中出现异常情况时, 供应商可以向本中心申请通过【异常处理】端口上传、解密其已递交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同时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失效。</p> <p>2.供应商自行选择是否递交备份响应文件。本项目只接受电子备份响应文件(以 U 盘或光盘等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p> <p>3.如递交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供应商须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招投标系统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要求编制电子备份响应文件, 以 U 盘形式提供, 数量为 1 份。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p> <p>4.如递交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应当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送达百色市园博园政务中心三楼开标厅(详见电子大屏幕), 送达人同时递交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复印件。逾期或未按上述要求递交的供应商视为放弃递交备份响应文件权利。</p> <p>5.供应商仅递交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 未成功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按投标无效处理。</p>
15	<p>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p> <p>1.本征集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包含电子签章)的管理规定, 在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况下用供应商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有效印章。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p>

供应商须知

一、总 则

(一) 适用范围

本项目为框架协议采购，是指征集人通过公开征集程序，确定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并订立框架协议，采购人按照框架协议约定规则，在入围供应商范围内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并订立采购合同的采购方式。

本文如无特别说明，文件中第一阶段即指征集阶段，第二阶段即指确定成交阶段。**本征集文件适用于第一阶段的征集活动。**

(二) 定义

1. “征集人”系指第一阶段主管预算单位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集中采购机构的统称。
2. “采购人”系指第二阶段实际需要采购服务或货物的单位。
3. “入围供应商”系指参与第一阶段征集活动并入围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 “成交供应商”系指在第一阶段入围并在第二阶段选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入围供应商。
5. “供应商”系指向征集人提交响应文件的单位或自然人。
6. “产品”系指供方按征集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7. “服务”系指征集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8. “项目”系指供应商按征集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9.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10.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 特别说明：

-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2.供应商响应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供应商响应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指项目合同的履行）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 3.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征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征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 4.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互相串通，其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要求，并报监管部门查处。
- 5.响应截止时间前三天，获取征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本中心将延迟截标时间不少于十日，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本中心网站上发布变更公告，已获取征集文件的供应商请注意查看。

（四）征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本征集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供应商应当在本章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要求征集人或者本中心答疑、澄清。本中心对已发出的征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应当在征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本中心网站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征集文件的组成部分。已获取征集文件的供应商请注意查看。

2. 本中心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 征集文件的答疑、澄清、修改、补充的内容为征集文件的组成部分。当征集文件与征集文件的答疑、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 征集文件的答疑、澄清、修改、补充都应该通过本中心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答疑、澄清、修改、补充征集文件。

5. 本中心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征集文件或者资格预审文件提供期限，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本中心网站上发布公告。

（五）询问、质疑和投诉

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征集人、本中心提出询问。

2. 供应商认为征集文件、评审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征集人、本中心提出质疑。具体计算时间如下：

（1）对可以质疑的征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征集文件之日；

（2）对评审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供应商对征集人或者本中心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本中心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3.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征集文件、评审过程、成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明确的请求、必要的证明材料，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二、征集文件（征集阶段）

（一）征集文件的构成：

1. 征集公告；

2. 采购需求；

3. 供应商须知；

4. 评审方法及评定标准；

5.框架协议及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6.响应文件格式。

（二）供应商的风险

1.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本征集文件，按照征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对征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供应商没有按照征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征集文件在各方面作出明确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2.对征集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是指供应商必须对征集文件中涉及的价格、采购货物的技术和服务要求及其它要求、合同主要条款等内容作出明确响应。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征集阶段）

（一）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份**组成。

1.资格证明文件：

（1）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后附，由供应商自行选择是否提供。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2）至（6）项则无须再提供）

（2）供应商合法的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身份证等）复印件；（未提供《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格式自拟）

（3）供应商2024年财务状况报告或其他电子文件（上述财务状况报告包括：供应商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以下称“四表一注”）；供应商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以下称“三表一注”）；供应商执行《政府会计制度》的，提供资产负债表、收入费用表和净资产变动表及其附注；供应商成立不满一年的应按提供截标之日上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其他电子文件）；（未提供《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格式自拟）

（4）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半年内供应商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费的凭据原件扫描件或其他电子文件；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申报表》。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凭据原件扫描件；（未提供《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格式自拟）

（5）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原件扫描件或其他电子文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复印件。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未提供《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格式自拟）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未提供《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格式后附）

(7) 供应商须提供行政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执业许可证或机动车维修经营备案表，并只能按批准的业务范围从事业务，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8) 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格式后附，必须提供，按格式填写）

(9) 除征集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如提供，格式自拟）

2.商务、技术文件：

2.1 商务文件：

(1) 响应声明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竞标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4) 经营场地：由供应商自行提供有效的经营场所示意图、土地使用证明或有效的租赁合同（如果租赁合同剩余有效期已不足两年，需提供续租的承诺函）；（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5) 报价明细诚实填报承诺书；（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6) 其他特殊资质证书；（格式自拟，如提供，格式自拟）

(7) 供应商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如提供，格式自拟）

(8) 除征集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证明材料。（如提供，格式自拟）

2.2 技术文件：

(1) 服务方案，针对本项目的采购需求进行编制；（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 技术人员配备一览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3) 框架协议采购承诺书；（按征集文件第六章要求填写，必须提供）；

(4) 主要维修检测设备一览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5) 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6) 优惠承诺：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备品备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等方面的优惠；（如提供，格式自拟）

(7)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如提供，格式自拟）

(8)除征集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证明材料。（如提供，格式自拟）

3.报价文件

(1)开标一览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响应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3)报价明细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4)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提供，格式自拟）

▲注：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响应声明函、响应函必须按征集文件格式要求签署和加盖单位公章。以上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

（二）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征集人就有关响应文件的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

2.响应文件的计量单位，征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征集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征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报价

1.报价应按征集文件中相关要求填写，详见“商务条款”。

2.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

3.响应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四）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自截标之日起六十日内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2.在特殊情况下，征集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五）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1.供应商应按本征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并标注页码，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供应商的责任。

2.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在规定位置盖章并在规定位置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供应商名称应写全称，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3.征集文件中附有文件格式的必须按格式要求填写，否则将视为无效文件。有特殊说明的除外。

4.供应商提供的各种复印件或者扫描件等，必须加盖公章，否则视为无效。

5.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响应文件因扫描不清晰或乱码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六）响应文件的上传、提交、修改、撤回和解密

1.响应文件的上传、提交：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上传、提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提交的响应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供应商不得撤回、修改响应文件。

3.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解密：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七）响应文件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征集文件采购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规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响应成为实质上的响应条款，但经评审认定属于供应商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审结束之前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系统上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并加盖单位公章。在评审过程中发出询标函规定的回复期限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征集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要求。供应商修改、补正响应文件后，不影响评审委员会对其响应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在符合性审查和资格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2)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征集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3)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响应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4)授权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5)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6)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响应文件要求的（经评审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在线更正的笔误除外）；

(7)响应文件有效期、交付使用时间、质保期、服务要求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征集文件要求的；

(8)未实质性响应征集文件要求或者响应文件有征集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响应服务的技术参数，或者响应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响应的；

(2)明显不符合征集文件要求的服务要求、规格型号、质量标准，或者与征集文件中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3)响应的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换）方案的；

(4)与其他参加本次项目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差错相同二处以上的。

3.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征集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2)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3)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报价价格与响应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 (4)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响应，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关联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又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委托多个代理商参加。

6.其他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要求的情形：

- (1)响应文件未按征集文件要求签署或 CA 电子签章的；
- (2)供应商提交两份或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
- (3)供应商在线制作响应文件时填写的报价金额与解密后“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填写的金额不一致并拒绝按征集文件要求接受调整的；
- (4)法律、法规和征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或出现重大偏差）。

7.被拒绝的响应文件为无效。

四、评审

（一）组建评审委员会

本采购项目的评审委员会成员由 5 人以上单数的评审专家组成。

（二）截标

本中心按征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截标、开启响应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截标环节而导致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三）解密

1.本中心工作人员向各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按征集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的，系统默认自动放弃。

2.响应文件解密结束，开启报价文件。供应商在线制作响应文件时填写的报价金额与解密后“电

子加密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不一致的，以解密后“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为准，供应商拒绝接受此调整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要求。

3.截标后，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家时（有分标时，分标独立计算），不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本中心将按政府采购管理的有关规定处理。

4.解密结束后，进入资格文件审查环节，评审委员会依法对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3家时，不得进行下一环节。

5.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进入商务技术文件符合性审查及商务技术评审。通过商务技术文件符合性审查及商务技术评审的供应商不足3家时，不得进行评分。

6.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截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四）评审程序

1.评审委员会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征集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评审委员会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如有疑问，将以电子询标函的形式要求供应商在线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供应商向评审委员会澄清或说明有关问题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最终盖章的电子文件进行回复。

供应商代表超过规定时间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审委员会有权视该响应文件无效。

3.各供应商的技术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由指定评委进行计算复核。

4.评审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计算各供应商的商务报价得分。

5.评审委员会完成评审后，由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系统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评审价等。评审委员会按推荐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同时形成评审报告。

（五）错误修正

响应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按以下方式修正：

1.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报价，供应商须在线同意并签字确认，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要求。

（六）评审原则和评审办法

1.本项目评审过程不公开，评审依据为征集文件和响应文件。

2.评审原则：评审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审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审的正常进行；评审委员会及有关工作

人员不得私下与供应商接触。

3.评审办法：本项目采用**质量优先法**评审，具体评审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七）评审监控

本项目评审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审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八）评审结果

1.本中心将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征集人，征集人在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入围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入围供应商。征集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审委员会根据评审结果直接确定入围供应商。

2.入围供应商确定后，本中心在广西政府采购网、百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发布成交公告。

3.在发布入围结果公告的同时，由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系统向入围供应商发出入围通知书。因供应商未及时查收所造成的损失由其自行承担。

4.供应商认为征集文件、评审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中心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

5.本中心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征集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五、协议的签订

（一）协议授予标准

1.确定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时，提交响应文件和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不少于 2 家，如少于 2 家则重新组织征集。

2.协议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征集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综合评分排名满足征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

（二）签订框架协议

1.征集人在征集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入围供应商签订框架协议，如无特别规定，签订时间应不晚于入围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2.征集人在框架协议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将框架协议副本报本级财政部门备案。

3.框架协议不得对征集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入围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三）入围供应商的清退和补充

1.封闭式框架协议入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主动放弃入围资格或者退出框架协议。

2.入围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取消其入围资格；已经签订框架协议的，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1)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2)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3)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

(4)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经采购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约定履行的；

(5)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6)框架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

3.被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被解除框架协议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封闭式框架协议补充征集。

4.出现剩余入围供应商不足入围供应商总数 70%且影响框架协议执行的情形时，征集人可以启动补充征集程序，补充征集规则在框架协议中约定，补充征集应遵守原框架协议的有效期限。补充征集期间，原框架协议继续履行。

六、成交阶段的确认

(一) 合同授予方式

1.除框架协议另有规定外，采购人采购框架协议约定的货物、服务，应当将采购合同授予入围供应商。

2.采购人按照**直接选定**的方式从入围供应商中选择成交供应商授予采购合同。

3.在签订合同前，如果入围供应商的组织机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可能造成不能履行框架协议或合同、无法按照征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有）等情形，不符合入围条件或不满足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应在签订合同前及时书面告知采购人，未主动告知，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有权要求其赔偿损失。

(二) 签订合同

1.如征集文件无特别规定，成交供应商按征集文件及框架协议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框架协议、征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三) 履行合同

1.（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后，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双方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2.对于双方解除合同的情况，应当按照民法典合同编有关规定或者合同约定执行。

(四) 履约验收

1.采购人可以根据政府采购项目具体情况自行组织验收，或者委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开展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工作。

2.验收结果合格的，成交供应商可向采购人申请办理履约保证金(如有)的退付手续;验收结果不合格的，履约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并按合同约定处理，还可能会报告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并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或者以失信行为记入诚信档案。

3.采购合同项目完成验收后，采购人应当将验收原始记录、验收书、成交供应商按合同数量或工作量清单履约的记录或凭证等资料作为该采购项目档案妥善保管，不得伪造、变造、隐匿或者销毁。

4.本项目将严格按照本征集文件及合同有关规定进行合同履行验收。征集文件或合同未规定的按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桂财采〔2015〕22号)的规定执行。

七、用户反馈及评价机制

征集人将收集采购人对入围供应商履行框架协议和采购合同的情况的反馈与评价，并向所有采购人公开，作为第二阶段直接选定成交供应商的参考。

第四章 评审方法及评定标准

一、评审原则

(一) **评委构成**: 本征集项目的评审委员会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成员人数应当为五人以上单数。

(二) **评审依据**: 评审依据为征集文件和响应文件。

(三) **评审方式**: 以封闭方式进行。

(四) 评审方法

1. 本项目采用**质量优先法**进行评审, 质量优先法是指对满足采购需求且响应报价不超过最高限制单价的货物、服务进行质量综合评分, 按照质量评分从高到低排序, 根据征集文件规定的淘汰率或者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 确定入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序号	淘汰率	提交响应文件和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最小数量
1	20%	3

2. 评审时, 由评委独立评审、打分。

3. 根据质量优先法的评审原则, 本项目评分满分 100 分。评标委员会以征集文件为依据按百分制打分, 分值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四位。

(五) 确定入围供应商步骤:

1. 计算淘汰供应商数量:

(1) 对满足资格要求、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服务进行质量综合评分, 按照质量评分从高到低排序, 根据排序按 20% 的淘汰率由低到高进行淘汰, 未被淘汰的确定为候选入围供应商。

(2) 计算应淘汰供应商家数时, 淘汰数量不足 1 家按 1 家算, 有小数时向上取整数。

说明: 根据征集文件规定的淘汰率 20% 计算, 且至少淘汰一家供应商 (供应商家数 \times 淘汰率 = Y, $Y = A + B$, A 为整数部分, B 为小数部分。当 A 为零时, 淘汰家数为 1 家; 当 B 为零时, 淘汰家数为 A; 当 B 不为零时, 淘汰家数为 A+1)。

2. 并列分数处理: 在淘汰过程中如果出现供应商综合评分 (精确到小数点后 4 位) 相同的情况, 相同分数的供应商按以下方工时费率进行排序:

(1) 得分相同时, 以工时费率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2) 得分相同且工时费率相同的, 以零配件费率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3) 得分相同且费率和零配件费率均相同的, 以技术工人配备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

二、评分标准

(一) 据质量优先法的评审原则, 本项目评分满分 100 分, 其中商务分 50 分, 技术分 50 分。

(二) 评分细则: (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 4 位)

(三) 评分标准:

1. 商务分.....满分 50 分

(1) 费率报价分 (满分 20 分)

1) 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条件且按该办法中规定的格式提供了《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参与响应,对其报价费率给予 10%的扣除,扣除后的费率为评标用费率,即评标用费率=报价费率 \times (1-10%),除上述情况外,报价费率=评标用费率。

响应服务提供企业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认定为监狱企业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响应产品生产企业或服务提供企业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响应服务提供单位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认定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响应产品生产单位或服务提供单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 工时费报价分为 10 分,计算公式为:

某供应商工时费报价得分 = 评标用最低工时费率/供应商评标用工时费率 \times 10

3) 零配件报价分为 10 分,计算公式为:

某供应商零配件报价得分 = 评标用最低零配件费率/供应商评标用零配件费率 \times 10

(2) 以供应商提交的《报价明细表》中报备工时定额及工时费标准为评分依据,主要从价格合理性方面进行评定。(满分 10 分)

一档(4分):所列服务项目工时定额不详细不明确;工时费标准定价虚高;

二档(7分):所列服务项目工时定额详细明确;但工时费标准定价偏高;

三档(10分):所列服务项目工时定额详细、明确;工时费标准价格合理。

(3) 以供应商提交的《报价明细表》中零配件市场进货价格为评分依据,主要从价格合理性方面进行评定。(满分 10 分)

一档(4分):所列零配件来源不明、非优质配件且定价虚高;

二档(7分):所列零配件来源明确、但非优质配件且定价不合理;

三档(10分):所列零配件来源明确、属优质配件且定价合理。

(4) 场所和业绩分 (满分 10 分)

1) 经营场所分(需提供有效经营场所证明材料)(满分 6 分)

① 经营场所面积 \leq 150 m²,具备基本维修作业条件,场地无安全隐患,得 2 分;

② 经营场所面积 $>$ 150 m² $<$ 300 m²,功能分区基本完整(含维修区、接待区),配备基础消防、环保设施,得 4 分;

③ 经营场所面积 \geq 300 m²,功能分区完善,配套设施齐全,符合机动车维修行业安全环保标准,停车及通行条件优良,得 6 分。

2) 服务响应能力分(需提交书面承诺及有效证明材料)(满分 2 分):承诺服务响应时间 1 小时内且证明材料有效,得 0.6 分;故障修复时间:车辆小修 72 小时内修复,得 0.7 分、车辆大修

168 小时修复，得 0.7 分，并提供就近服务网点或合作机构证明。

3) 自 2022 年以来完成的政府采购公务用车维修服务采购案例，需提供合同或结算单复印件，包含首页、金额及签字盖章页，每个案例得 1 分，满分 2 分。新成立企业（成立不足 3 年）可提供核心技术人员同期同类项目经验证明（需提供人员劳动合同及项目证明材料）替代，每份有效证明得 1 分，满分 2 分。

2. 技术分.....50 分

(1) 服务方案分（满分 15 分）

以供应商编制的《服务方案》为评分依据，主要从项目组织计划、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服务承诺等方面进行评定：

一档（5 分）：服务方案简单，能满足采购需求，包含基本服务、维修质量、服务承诺、售后服务相关措施；

二档（10 分）：服务方案科学合理，优于采购需求，包含基本服务、维修质量、服务承诺、售后服务相关措施，同时服务承诺具体详实。

三档（15 分）：服务方案科学合理，可行性较强，优于采购需求，包含基本服务、维修质量、服务承诺、特色服务、售后服务相关措施，同时服务承诺具体详实，特色服务切实可行，针对项目有创新服务举措。

(2) 综合实力分（满分 35 分）

1) 投标人生产设备分（满分 8 分）

以供应商拥有主要生产设备和检测设施的情况和现状为评分依据，对供应商生产经营设备、设施的数量、种类、原值等情况进行评分：

一档（4 分）：生产设备条件基本具备的；

二档（6 分）：生产设备条件较先进的；

三档（8 分）：生产设备条件全面、先进、完善的。

（注：未提供清单的此项得 0 分。）

2) 提供服务的从业人员分（满分 12 分）

①技术工人达 3 人（含 3 人）以上得 2 分；技术工人达 5 人（含 5 人）以上得 4 分；技术工人达 8 人（含 8 人）以上得 6 分；10 人（含 10 人）以上得 8 分，满分 8 分（提供资格证书、劳动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②持有技师资格证书人员每有一个加 1 分，满分 4 分（提供资格证书、劳动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 管理制度分（满分 5 分）

对投标人的企业管理制度建设及技术人员配备情况进行评分。

一档（1 分）：提供了投标人安全生产制度、管理制度及技术人员配备方案，基本满足采购需求；

二档（3 分）：提供了投标人安全生产制度、管理制度及技术人员配备方案，并且投标人企业管理制度严密，人员配置科学合理；

三档（5 分）：提供了投标人企业管理制度及技术人员配备方案，并且投标人企业管理制度严密、周全，人员配置科学合理，同时提供团队成员资历经验等相关材料。

4) 维修质量分 (满分 10 分)

以供应商的“框架协议采购承诺书”为评分依据, 主要从质量保证期长短、质量控制手段、质量管理体系建设等方面进行评比:

一档 (6 分): 满足征集文件要求, 承诺基本完整的;

二档 (8 分): 满足征集文件要求, 承诺完整可行的;

三档 (10 分): 满足征集文件要求, 承诺完整可行性高的。

(四) 总得分 = 1 + 2

三、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一) 评标委员会根据淘汰结果按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候选入围供应商。

(二) 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第五章 框架协议及采购合同

一、2026-2028年凌云县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格式）

2026-2028年凌云县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

甲方(征集人): _____

乙方(入围供应商):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按照征集文件约定的事项以及协议乙方的响应文件及其承诺,协议甲乙双方签订框架协议:

第一条 项目基本信息

1.1 项目名称:2026-2028年凌云县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

1.2 项目编号:BSZC2026-K3-270010-BSSZ ;

1.3 采购需求: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1.4 框架协议期限:本框架协议采购有效期为协议签订之日起两年。有效期满后,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决定延长有效期,本框架协议的有效期限将一并延长。

第二条 乙方应为广西政府采购注册供应商【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平台进行注册】。

第三条 框架协议的采购人或服务对象范围,以及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

3.1 框架协议的采购人或服务对象范围为:凌云县预算单位。

3.2 甲方确定乙方为2026-2028年凌云县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的供应商。乙方可以承接凌云县预算单位(以下称采购人)公务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第四条 响应报价要求

4.1 乙方的工时费率为_____%; 零配件费率为_____ %。

4.2 采购人有权与入围供应商在其公布的承诺费率的基础上进行价格谈判,以获取更低的维修服务价格。

4.3 优惠后的价格应包含履行合同所有相关服务所需的服务费用及所有的税费。

第五条 资金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

5.1 根据车辆维修过程中更换的配件和耗用的工时计量服务总量。

5.2 采购人进行车辆维修框架协议供应时,乙方应按投标承诺的价格费率、质量保修期按乙方响应文件中的承诺执行。

5.3.结算方式:由采购人凭双方签字认可的结算单自行与协议维修供应商结算,协议维修供应商

为采购人开具合法的发票。

第六条 甲方的职责、权利和义务

6.1 甲方的职责

6.1.1 为第二阶段合同授予提供工作便利；

6.1.2 对第二阶段最高限价和需求标准执行情况进行管理；

6.1.3 对第二阶段确定成交情况进行管理；

6.1.4 在服务质量不降低、价格不提高的前提下，对乙方因政策变动、服务项目升级换代等情形进行审核；

6.1.5 建立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接受采购人对乙方履行框架协议和采购合同情况的反馈与评价，并将用户反馈和评价情况向采购人公开；

6.1.6 公开第二阶段成交结果；

6.1.7 办理入围供应商清退和补充相关事宜。

6.2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6.2.1 甲方的权利：

(1) 根据乙方投标文件中有关内容，有权对乙方的生产、管理情况进行检查，负责对乙方履约情况进行考评。

(2) 对维修竣工出厂车辆出现的质量问题或与协议约定的项目不符的问题，有权与采购人一起要求乙方无偿返工。因乙方违反本协议给甲方或采购人造成损失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接受采购人对乙方违反本协议规定行为的投诉。如投诉情况属实，通知乙方及时纠正，并按本协议第5条有关规定给予处理。

5.2.2 甲方的义务

负责协调乙方与采购人在框架协议方面的关系，与有关部门一起解决和处理车辆维修和保养过程中所发生的纠纷。

第七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7.1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7.1.1 乙方的权利

(1) 乙方有权拒绝甲方及采购人提出的除车辆维修服务框架采购协议和乙方承诺以外的其它要求。

(2) 乙方有权对甲方在日常管理工作中和采购人在车辆维修过程中的不正当要求和违规行为进行投诉，并要求有关部门做出处理。

(3) 对经费未落实或经费不足的车辆维修业务，有权拒绝承修。

7.1.2 乙方的义务

(1) 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守法经营，按章办事，自觉维护甲方及采购人的利益。

(2) 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严格履行《2026-2028年凌云县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

中规定的服务承诺，做到诚实守信。

(3) 乙方根据采购人的报修要求填写维修单，并由双方当事人签字认可。如乙方在车辆维修过程中检查出了维修单维修项目以外的问题，应立即告知采购人并提出正常的维修方案。若乙方发现采购人车辆存在维修单以外的问题，但采购人不同意按乙方的维修方案进行必要的维修而出现的车辆事故，乙方不负责任。

(4) 采购人维修的车辆在车辆维修质量保证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给予免费维修，如因维修部分质量问题而出现责任事故，经有关单位的技术检验确属不是采购人原因造成的，乙方应按有关车辆维修行业的管理规定，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八条 违约责任

8.1 在框架协议采购期间，乙方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按照有关规定给予处罚。

- (1) 无正当理由拒绝承接采购人的车辆维修业务；
- (2) 不按协议规定提供服务或使用劣质维修材料；
- (3) 没有按照协议规定要求，擅自抬高收费价格经查实的；
- (4) 虚假修车或虚报维修项目经查实的；
- (5) 因严重质量、服务问题被投诉一经查实的；
- (6) 通过给回扣或变相给回扣的方式招揽生意经查实的；
- (7) 擅自转由其他关联企业维修的；
- (8) 维修材料价格高于市场价的；
- (9) 不按要求报送报表等有关资料的；
- (10) 其它违反法律、法规和协议的行为。

8.2 在框架协议采购期间，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 (1) 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 (2)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 (3) 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
- (4) 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经采购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约定履行的；
- (5) 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 (6) 框架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

第九条 不可抗力

9.1 协议任一方由于受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协议时，履行协议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是指甲乙双方在缔结协议时所不能预见的，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9.2 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详细情况报告以及不可抗力对履行协议影响程度的说明用特快专

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

9.3 发生不可抗力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延迟履行本协议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损失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一方有责任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对因未尽本项义务而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9.4 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 120 天以上,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协议或终止协议的协议。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

10.1 在执行本协议中发生的与本协议有关的争端,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60 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甲乙双方同意将争议提交凌云县人民法院管辖审理。生效裁判具有既判力,双方均应遵照执行。

10.2 除另有裁决外,诉讼费用应由败诉方负担。

10.3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的诉讼部分外,协议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

11.1 认真遵守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坚决杜绝送礼品、给回扣、报销费用等一切不正当竞争行为。

11.2 乙方应对向其采购的采购人建立档案,记录各采购人的采购情况,并负责按照甲方的要求提供各类报表。

11.3 甲方将会同采购监管部门不定期地对服务质量及履约情况进行检查。

第十二条 框架协议的生效

本协议双方签字盖章或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系统采用电子化方式 CA 签章生效。未尽事宜依《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协商一致后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受委托人(签字):

或受委托人(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百色市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采购单位（甲方）： _____

住 所： _____

供 应 商（乙方）： _____

住 所： _____

签订合同地点： _____

签订合同时间： _____

合同使用说明： 本合同文本为框架协议采购第二阶段采购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具体合同时使用。

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_____ 采购计划号：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时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并严格遵循 2026-2028 年凌云县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的征集文件、响应文件、车辆维修服务框架协议，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项目、价格

序号	维修车辆	维修或保养项目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车牌号码	维修金额(元)
合同总价：（大写）				，（小写）		元	

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_____

三、服务条款

具体内容见车辆维修单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封面格式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所竞分标：_____（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_____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不得解密

年 月 日

资格证明/商务技术/报价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年 月 日

二、响应文件目录

供应商根据本征集文件的要求及所提供的材料自行按顺序编写目录，目录应有页码。

三、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一) 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

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供应商地址：_____

我方自愿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郑重承诺，我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符合征集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 3.具有符合征集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记录的良好记录；
- 4.具有符合征集文件资格要求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方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的为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名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二)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_____（征集人）_____：

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我单位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二、我单位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不存在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三、以上事项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或隐瞒，我单位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方法：在本项目截标时间前 10 日内，进入供应商基本信息页面，点击“下载信用报告”后点击“下载”；

2.“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方法：点击“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页面中的处罚日期不设置起始时间，只能设置截止时间，截止时间为本项目响应截止时间前 10 日至响应截止时间中任意一天；

3.评标委员会将通过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其中信用中国网站须下载信用信息报告，中国政府采购网须截图，在评审过程中将两部分内容上传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系统），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件：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相关数据。

2.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名称是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确定。

附件：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四) 响应声明函(格式)

响应声明函

致：百色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

（ 供 应 商 名 称 ） 系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合 法 企 业 ， 经 营 地 址 _____。

我 _____（姓名） 系 _____（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 _____ 项目，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人及其响应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项目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 3.我方承诺在本框架协议有效期内为百色市本级及申请参加本期凌云县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所辖预算单位单位提供良好优质的公务用车维修服务。
- 4.我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情况：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_____

供应商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五)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_____

地址: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原件扫描件或其他电子文件

法定代表人签名: _____

供应商(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说明:

1. 自然人竞标的无需提供, 联合体竞标的只需牵头人出具。
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 本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 本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七) 技术人员配备一览表 (格式)

技术人员配备一览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资格证书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 说明:**
- 1.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 2.无证人员在资格证书、证书编号栏填“无”或“/”;
 - 3.本表可以纵向扩展;
 - 4.附件编制时排列顺序必须与本表排列顺序一致,否则视为无效文件。

附件: 劳务合同、社保缴纳证明、资格证书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_____

供应商(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八) 框架协议采购承诺书 (格式)

凌云县 2026-2028 年度预算单位公务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 采购承诺书

凌云县财政局:

根据凌云县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征集文件(项目编号为:BSZC2026-K3-270010-BSSZ)要求,我方作为供应商,在服务有效期内郑重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认真执国家及地方汽车维修行业各项管理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合法经营,按章办事,诚实守信,自觉维护凌云县财政局的利益,树立车辆维修和保养供应商良好形象。

二、严格执行凌云县 2026-2028 年度预算单位公务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和采购合同的全部条款和规定,全面履行承诺,圆满完成凌云县 2026-2028 年度预算单位公务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的维修与保养工作,确保质量,提供快捷、方便、满意的服务。

三、实行明码标价,优惠公开。严格按照我方响应文件中的投标报价收取维修工时费和维修零配件费,自觉遵守价格优惠和质量保修期的承诺;对于未列完所报车型的维修项目工时定额及工时费承诺按维修供应商报当地道路运输管理部门备案的工时定额及工时费计费,工时费率按承诺的费率计;对于没有将所报车型的维修零件列完,在汽车维修时,在采购人同意的前提下,承诺维修零配件价格按进货价计算,零配件费率则按所报车型的费率。收费标准以承诺为价格上限。保证在与同类企业竞争中,不使用恶意竞价等非正当手段。

四、所采用的零部件、零配件等材料符合国家标准,不使用假冒伪劣产品或以次充好,以旧顶新。维修时,重在修理,以节省支出;确需更换零配件时,使用合格产品或正品且须经采购人确认同意。

五、对预算单位公务车辆的维修,提供如下服务:

1、全年每天 24 小时维修服务,设立应急电话,实行 24 小时专人值班制度,值班电话:(座机/手机);

2、24 小时免费且_____小时内到达现场的紧急救援(市内、含节假日);

3、应客户要求提供免费上门接送车服务;

4、建立车辆详细维修档案,提供日常免费保养和技术咨询培训服务,确保车辆具有良好状况;

5、为完工出厂车辆提供免费清洁、吸尘服务;

6、设立车辆定点维修服务专柜和专人,及时做好维修车辆的接待和交送车服务。

六、集中技术骨干力量，成立车辆框架协议维修和保养小组，为采购人车辆提供及时维修服务；车辆小修、保养及时完成，总成大修不超过_____天完成，全车大修不超过_____天完成。若采购人有完工时间要求时尽最大限度满足。

七、汽车维修完工出厂实行出厂合格证制度（汽车小修和部分专项修理除外），维修质量不合格的车辆不准出厂。汽车维修完工出厂时按完工出厂技术要求进行检查和检测。对维修竣工出厂车辆出现的质量问题或与合同约定的项目不符的问题进行无偿返工。因我方违反合同给修车单位造成损失时，给予经济赔偿。

八、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区政府采购中心对我方的生产、管理情况和车辆维修质量进行监督和检查，对发现的修车单位投诉的问题进行调查和处理。

九、保证采购人车辆在我方修理期间的安全，做到不丢失、不损坏，否则承担全部损失。

十、设立投诉制度，认真听取送修单位意见，并及时做出修正。

本承诺书自我方盖章之日起至本期公务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届满均有效。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年 月 日

(九) 主要维修检测设备一览表 (格式)

主要维修检测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设备用途	数量	备注

- 说明：**
- 1.表格可以纵向扩展；
 - 2.未在附件《主要维修检测设备现场图片》中提供图片的设备项视为没有该设备；
 - 3.附件编制时排列顺序必须与本表排列顺序一致，否则视为无效文件。

附件： 主要维修检测设备现场图片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_____

供应商（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十) 开标一栏表 (格式)

开标一栏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服务项目	报价 (%)	备注
1	工时费率	%	
2	零配件费率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_____

供应商 (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说明:

1. 供应商报价必须加盖公章并签字, 否则竞标无效;
2. 本项目工时费率不得高于 82%; 零配件费率不得高于 82%, 否则响应无效;
3. “工时费率”和“零配件费率”须对应《报价明细表》中所列表格的综合平均优惠率;
4. 供应商维修多个品牌车型费率不一致时, 本表中的“工时费率”和“零配件费率”为多个品牌费率的综合平均数。

(十一) 响应函 (格式)

响 应 函

致百色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

根据贵方发布的_____项目征集公告(项目编号: _____), 签字代表_____(全名)_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上传并提交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一份。

据此函, 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征集文件”, 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 已经了解我方对于征集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供应商在响应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 完全理解并接受征集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对征集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响应文件有效期自截标日起_____个自然日。

4. 如成交, 本响应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 本供应商将按“征集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供应商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响应文件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与本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供应商代表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帐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供应商(盖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十二) 报价明细表 (格式)

维修报价填写说明:

1. 维修工时费应当按照国家、行业或者地方的维修标准和规范执行。尚无标准或规范的, 可参照机动车生产企业提供的维修手册、使用说明书和有关技术资料进行。

2. 供应商可依据自己的报价情况详细扩展此报价表, 未列明维修项目工时定额及工时费按维修供应商报当地道路运输管理部门备案的工时定额及工时费计费, 工时费费率按所报车型的费率计。

3. 供应商应按主修车型填写下列表格。

1. 小修工时项目表

小修工时项目表

车型:

单位: 元

项号	服务项目	维修 需要工时	报备维 修工时费	维修工时 费率(%)	投标 工时费	质保期 (月/公里数)
1	更换电瓶					
2	更换电子扇					
3	更换发电机皮带					
4	更换高压线(套)					
5	更换火花塞(套)					
6	更换节温器					
7	更换起动机					
8	更换气门室盖垫					
9	更换汽油泵					
10	更换水泵					
11	更换水管					
12	更换正时皮带					
13	清洗怠速阀					
14	清洗调试化油器					
15	清洗节气门体					
16	清洗喷油器(免拆/拆洗)					
17	清洗水箱散热器					
18	调高压泵					
19	调修喷油头					
20	更换机油泵					
21	换气缸垫					
22	换点火线圈					
23	换活塞环					
24	更换 ABS 泵					
25	换前刹车分泵					
26	换后刹车分泵					

27	更换刹车真空助力泵					
28	更换半轴防尘套(球笼)					
29	更换后减震					
30	更换后刹车片					
31	更换轮胎					
32	更换前减震器					
33	更换前刹车盘、片					
34	更换前刹车片					
35	更换外球笼					
36	更换下臂					
37	更换下臂球头					
38	更换转向横拉杆					
39	更换转向助力泵					
40	后轮保养					
41	调手刹					
42	轮胎动平衡					
43	轮胎换位（全车）					
44	四轮定位					
45	修离合器换片					
46	换离合器总泵及碗					
47	换离合器分泵及碗					
48	换变速箱后油封					
49	换后半轴					
50	换后轮轴承及油封					
51	修传动轴、换万向节					
52	调刹车量					
53	换刹车总泵皮碗					
54	换刹车分泵皮碗					
55	换筒式避震器					
56	更换 A/C 开关					
57	更换大灯（总成）					
58	更换大灯开关					
59	更换灯泡					
60	更换点火开关					
61	更换喇叭					
62	更换尾灯（总成）					
63	更换雾灯（前）					
64	更换仪表灯泡					
65	更换转向灯开关					
66	检修线路					
67	修发电机总成					
68	修天线（电动）					
69	修雨刷器					

70	检修全车线路					
71	换小灯总成					
72	修刹车灯					
73	更换机油水温感应器					
74	换汽油表浮子					
75	修换前保险杠					
76	修换后保险杠					
77	修风挡漏水					
78	换前风挡玻璃					
79	配门把					
80	修玻璃升降器					
81	修水箱					
82	修里程表					
83	更换三元催化转化器					
84	后保险杠喷漆					
85	前保险杠喷漆					
86	发动机室舱盖喷漆					
87	单门喷漆					
88	前单边叶子板喷漆					
89	电脑检测					
...						
...						
N						
小计						

供应商（盖公章）：_____

年 月 日

注：1、维修工时费应当按照国家、行业或者地方的维修标准和规范执行。尚无标准或规范的，可参照机动车生产企业提供的维修手册、使用说明书和有关技术资料进行。

2、供应商可依据自己的报价情况详细扩展此报价表，未列明维修项目工时定额及工时费按维修供应商报当地道路运输管理部门备案的工时定额及工时费计费，工时费率按所报车型的费率计。

3、供应商人应按主修车型填写本表。

2.保养工时项目表

保养工时项目表

车型：

单位：元

项号	服务项目	维修需要工时	报备维修工时费	响应工时费	维修工时费率(%)	质保期(月/公里数)
1	初级维护					
2	一级维护					
3	二级维护					
4	抽空加氟(不含料费)					
5	换空调滤芯					
6	换机油,换三滤					
7	换机油,机滤					
8	换空滤					
9	换汽滤					
10	换防冻液					
11	加电瓶水					
12	冷却系统清洗保养					
13	清空滤					
14	清洗机油集滤器					
15	润滑系统清洗保养					
16	换变速箱油					
17	换自变箱油					
18	换差速器油					
19	换分动箱油					
20	换刹车油					
21	自动变速箱清洗保养					
...						
N						
小计						

供应商（盖公章）：_____

年 月 日

3.大修工时项目表

大修工时项目表

车型：

单位：元

项号	服务项目	维修需要工时	报备维修工时费	维修工时费率(%)	竞标维修工时费	质保期(月/公里数)
1	发动机大修					
2	离合器大修					
3	变速器大修					
4	后桥总成大修					
5	前桥总成大修					
6	制动系大修					
7	转向系大修					
8	全车喷漆					
9	车身大修					
10	车架大修					
...						
...						
N						
小计						

供应商（盖公章）：_____

年 月 日

注：1、维修工时费应当按照国家、行业或者地方的维修标准和规范执行。尚无标准或规范的，可参照机动车生产企业提供的维修手册、使用说明书和有关技术资料进行。

2、供应商可依据自己的报价情况详细扩展此报价表，未列明维修项目工时定额及工时费按维修供应商报当地道路运输管理部门备案的工时定额及工时费计费，工时费率按所报车型的优惠率计。

3、供应商应按主修车型填写本表。

4.特殊维修工时项目表

特殊维修工时项目表

车型：

单位：元

项号	服务项目	维修报备工时费	维修工时费率（%）	投标工时费
1	急修项目			
2	外出救援抢修			
3	专项维修			
...				
N				
小计				

供应商（盖公章）：_____

年 月 日

- 注： 1、维修工时费应当按照国家、行业或者地方的维修标准和规范执行。尚无标准或规范的，可参照机动车生产企业提供的维修手册、使用说明书和有关技术资料进行。
- 2、供应商可依据自己的报价情况详细扩展此报价表，未列明维修项目工时定额及工时费按维修供应商报当地道路运输管理部门备案的工时定额及工时费计费，工时费率按所报车型的优惠率计。
- 3、供应商应按主修车型填写本表。

5.零配件报价明细表

零配件报价明细表

车型：

单位：元

序号	零配件名称	零配件编号	零配件日常销售价格	费率 (%)	零配件政府采购价格	零配件生产厂家
1	轮胎					
2	蓄电池（普通）					
3	蓄电池（启停）					
4	全合成机油（美孚 SN-5W-30 型号、4 升）					
5	全合成机油（美孚：SN-5W-30、1 升）					
6	自动排挡油					
7	齿轮油					
8	起动机总成					
9	发电机总成					
10	发动机大修包					
11	缸床垫					
12	气门室盖胶垫					
13	气门摇臂					
14	气门室盖废气阀					
15	缸套					
16	活塞					
17	连杆					
18	活塞环					
19	曲轴瓦					
20	连杆轴瓦					
21	进气门					
22	排气门					
23	曲轴前油封					
24	曲轴后油封					
25	电子扇总成					
26	偏心轴					

27	时规齿罩					
28	发电机皮带					
29	燃油泵（总成）					
30	火花塞					
31	喷油嘴					
32	机油滤清器					
33	燃油滤清器					
34	油气分离器					
35	空气滤清器芯					
36	水箱总成					
37	水泵总成					
38	节温器总成					
39	发动机上水管					
40	发动机下水管					
41	水温传感器					
42	消声器					
43	前氧传感器					
44	后氧传感器					
45	机油警报器					
46	方向机总成					
47	横拉杆内球头					
48	横拉杆外球头					
49	前轮上悬挂					
50	前轮下悬挂					
51	前轮上球头					
52	前轮下球头					
53	方向机助力泵					
54	助力泵进油管					
55	助力泵皮带					
56	传动轴(前段)					
57	传动轴(后段)					
58	传动轴十字节					
59	前轮轴承					
60	后轮轴承					
61	前轮轴头					

62	轴头螺母					
63	稳定杆支架					
64	前稳定杆					
65	前稳定杆衬套					
66	后减震器					
67	前减震器					
68	减震器顶座					
69	减震器平面轴承					
70	干燥瓶					
71	膨胀阀					
72	压缩机总成					
73	冷凝器总成					
74	空调皮带					
75	空调制冷剂					
76	空调温控器					
77	空调滤清器					
78	空调蒸发器芯					
79	空调高压管					
80	空调低压管					
81	空调压力开关					
82	空调皮带涨紧轮					
83	玻璃升降器总成					
84	玻璃升降器开关					
85	刹车油					
86	刹车总泵					
87	刹车分泵					
88	前刹车盘					
89	后刹车盘					
90	前刹车片					
91	后刹车片					
92	ABS 传感器					
93	刹车软管					
94	灯光组合开关					
95	前防雾					
96	尾灯总成					

97	后雾灯					
98	闪光开关					
99	大灯总成					
100	倒车镜					
101	前门锁机					
102	后门锁机					
103	后尾箱锁机					
104	后尾箱开手					
105	前门外拉手					
106	后门外拉手					
107	前门内拉手					
108	后门内拉手					
109	安全带					
110	雨刮电机					
111	雨刮连动杆					
112	雨刮臂					
113	雨刮片					
114	雨刮喷水马达					
115	雨刮水壶					
	小计					

供应商（盖公章）：_____

年 月 日

说明：

- 1.按主修车型填报。
- 2.配件来源应列明产地，应为原厂配件；供应商可以提交配件供应商出具的证明文件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证明提供的材料、配件是合格的。